

前 言

根据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印发 2021 年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》(鲁建标字〔2021〕19 号)的要求,标准编制组进行了广泛、深入的调查研究,总结了国内外房屋建筑结构安全检查评估的经验,结合山东省房屋建筑的实际情况,经历了调查、研讨、修改、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,制定山东省工程建设标准《房屋建筑结构安全评估技术规程》DB37/T 5045-2022。

本规程的主要技术内容是:1.总则;2.术语;3.基本规定;4.日常检查;5.定期评估(地基基础、砌体结构、混凝土结构、钢结构、木结构、建筑构件与部件);6.安全评估结论与后续措施;附录。

本规程修订的主要内容是:1.调整了部分章节和术语;2.明确了房屋建筑结构安全评估的适用条件、基本程序和主要内容;3.提出了日常检查和定期评估的周期;4.修改了定期评估结论分级及其后续措施;5.根据国家相关标准的变动情况,调整了地基基础、上部结构等涉及安全问题的参数。

本规程由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,由山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。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,请寄送山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(地址:山东省济南市天桥区无影山路 29 号,邮编:250031,联系电话:0531-85595277,邮箱:jiegosuo@sina.com)。

本规程主编单位: 山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
东营天华建筑安装有限公司

本规程参编单位: 山东省建筑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有限公司
东营区建设工程管理服务中心
山东志鑫改建加固工程有限公司

山东鉴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山东智邦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

山东圣泽建设有限公司

山东筑成建设有限公司

青岛市金泰检测服务有限公司

本规程主要起草人员:

崔士起 成 勃 崔洪涛 姜丽萍

李 艳 高雷雷 郭尊亮 张玉妍

李 雷 耿福宝 李士军 胡三强

张 涛 张 娟 张志扬 刘秉祿

孙拥军 马安东 聂云涛 徐国卫

陈光明 蔡明涛 董 璿 赵永波

邢 盛 李新昌

本规程主要审查人员:

邢庆毅 蔡成军 谢 群 蒋世林

王俊增 范 涛 董先锐 谷仓勇

赵延军

目次

1 总则	1
2 术语	2
3 基本规定	3
4 日常检查	4
5 定期评估	6
5.1 一般规定	6
5.2 地基基础	7
5.3 砌体结构	9
5.4 混凝土结构	11
5.5 钢结构	13
5.6 木结构	15
5.7 建筑构件和部件	17
6 安全评估结论和后续措施	20
附录A 房屋建筑档案卡	21
附录B 房屋建筑日常检查表	22
本规程用词说明	24
引用标准名录	25